

# 明新科技大學中文數位學位證書申請表

(※本表僅限 111 年 10 月之後畢業生使用)

(本聯由明新科技大學存查)

姓名		系所 (科)別		學號	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			聯絡電話	
學生本人 EMAIL 帳號	_____ @ _____ (字跡端正, 恕不接受 YAHOO 帳號)				
學生本人 簽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詳閱注意事項 _____	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
# 明新科技大學中文數位學位證書申請表

(※本表僅限 111 年 10 月之後畢業生使用)

(本聯由畢業生存查)

姓名		系所 (科)別		學號	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	聯絡電話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生本人 EMAIL 帳號	_____ @ _____ (字跡端正, 恕不接受 YAHOO 帳號)				

## 注意事項：

1. 教育部版數位學位證書使用方式可至教務處網站瀏覽。
2. 教育部版數位學位證書於提出申請日起 7 個工作日內，以 email 方式寄送至學生本人之郵件信箱。
3. 收到數位學位證書後，務必以「下載附件」方式下載數位證書至個人裝置，檔名不得更動，以免無法進行驗證，此驗證功能為永久有效，請妥善保存。
4. 教育部數位證書驗證系統：[dcert.moe.gov.tw](http://dcert.moe.gov.tw)，亦可於「教育部官網->師生園地->大專院校數位證書驗證系統」進行連結。同學可自行將數位學位證書上傳至驗證網站驗證，或者提供外部機構進行驗證。驗證結果會顯示三種情形(1)驗證成功(2)驗證警告(3)驗證失敗。
5. 申請日起 7 個工作日內未收到數位學位證書，最遲應於申請後 2 個月內申請聯絡補寄數位學位證書。若超過 2 個月後才申請補寄，則視為遺失處理。
6. 本校配合教育部數位證書推廣計畫，目前中文數位學位證書暫不收費；未來視教育部計畫再另訂收費標準。
7. 如有疑問請於上班時間來電詢問。

日間部：08:00~17:00，03-5593142 轉分機 2231~2236

進修教務組：15:00~22:00，03-5593142 轉分機 2714~2717、2724~2725